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3 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21 年 5 月 13 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公司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7、《关于2020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确定以及2021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8、《关于2020年监事薪酬的确定以及2021年监事薪酬方案》。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将就2020年度的工作情况作述职报告。

上述第6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必须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黄伟波先生、黄伟鹏先生、黄少群先生、黄侦凯先生、黄侦杰先生对上述第7项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1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8.00	《关于 2020 年监事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1 年监事薪酬方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 6 号，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0663；

联系传真：020-83277188。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前相关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宗岩、张健伟

联系电话：（020）62612188-232；联系邮箱：zongyan@xlhg.cn。

2、出席会议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4；投票简称：西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指示如下(在议案表决栏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

提案编码	非累计投票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7.00	《关于 2020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1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8.00	《关于 2020 年监事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1 年监事薪酬方案》			

说明:

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包括填写其他符号)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均视为“无明确表决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